

公司代码：600326

公司简称：西藏天路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多吉罗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丹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炳芳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371,633,146.86	11,462,739,466.83	-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90,279,796.10	3,640,987,429.28	-1.3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100,697.75	-645,040,245.85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46,905,985.81	546,333,949.62	-3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062,627.17	4,672,708.56	-1,23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777,491.72	-11,803,004.0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	0.15	减少1.6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13	0.0054	-1,235.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13	0.0054	-1,235.19

营业收入变动及原因:

项目	2020年第一季度	2019年第一季度	增减数	增减比例	增减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46,905,985.81	546,333,949.62	-199,427,963.81	-36.50%	本报告期受疫情影响公司承建的项目未开工或虽已开工施工进度放缓，营业收入减少；同时区内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未正常开工，水泥等建材需求量减少，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幅较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原因：

(1) 建筑板块营业收入 11,078.08 万元，较上年同期 20,289.30 万元减少 9,211.22 万元，影响毛利 1,122.85 万元；

(2) 建材板块营业收入 15,296.94 万元，较上年同期 33,697.93 万元减少 18,400.99 万元，影响毛利 4,316.87 万元；

(3) 其他板块营业收入 68.98 万元，较上年同期 646.16 万元减少 577.18 万元，影响毛利 259.15 万元；

(4) 营业费用 1,750.99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627.02 万元增加 1,123.97 万元，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高争建材实行“一票制”销售模式（含运费销售水泥），因销售水泥导致运费增加；

(5) 财务费用 3,463.80 万元，较上年同期 1,310.12 万元增加 2,153.68 万元，主要系发行超短期融资增加利息支出 588.80 万元和发行可转换债券本期增加利息支出 1,203.33 万元；

(6) 营业外收入 17.11 万元，较上年同期 1,809.18 万元减少 1,792.06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西藏藏中和高争商混收到政府补助；

(7) 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安徽天路和重交再生，营业收入 8,246.60 万元，营业成本 7,581.06 万元，营业税金及附加 63.16 万元，营业费用 325.97 万元，管理费用 654.71 万元，财务费用 205.15 万元，研发费用 204.75 万元，投资收益 18.57 万元，信用减值损失-0.01 万元，营业外收入 2.96 万元，营业外支出 26.02 万元；

以上综合影响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5,773.53 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8,952.62	系重交再生收到重庆永川区财政国库复工复产保护企业防疫费用补贴 7,450 元，收到重庆永川区科学技术局经费 2 万元；收到稳岗补贴 141,502.62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		

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7,355.38	其他收入 2,185.62 元，捐赠支出 218,000.00 元，其他支出 131,541.00 元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5,862.18	
所得税影响额	-30,870.51	
合计	-285,135.4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86,80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天路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196,200,592	22.67	0	质押	97,500,000	国有法人
西藏天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726,675	5.17	0	无	0	国有法人
傅扬	9,389,698	1.0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陈胤铭	8,274,414	0.9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陈冠生	7,608,831	0.8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方水旺	4,893,829	0.5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郭俊君	3,826,229	0.4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3,478,800	0.40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268,400	0.38	0	未知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新锐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60	0.35	0	未知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西藏天路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196,200,592	人民币普通股	196,200,592			
西藏天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726,675	人民币普通股	44,726,675			
傅扬	9,389,698	人民币普通股	9,389,698			
陈胤铭	8,274,414	人民币普通股	8,274,414			
陈冠生	7,608,831	人民币普通股	7,608,831			
方水旺	4,893,829	人民币普通股	4,893,829			
郭俊君	3,826,229	人民币普通股	3,826,229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3,478,800	人民币普通股	3,478,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268,400	人民币普通股	3,268,4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新锐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6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第一、第二、第八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未知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数	增减比例	增减原因
应收账款	974,877,727.75	1,603,671,558.77	-628,793,831.02	-39.21%	本报告期收回工程款、销售款以及执行新收入准则重分类调整所致
预付款项	237,814,091.98	183,696,434.34	54,117,657.64	29.46%	主要系新增合并重交再生预付账款7,286万元
合同资产	513,219,842.25		513,219,842.25	100.00%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重分类调整
其他流动资产	133,259,188.41	98,738,385.41	34,520,803.00	34.96%	主要系本报告期待抵扣进项税增加
存货	724,206,555.30	640,552,316.07	83,654,239.23	13.06%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重分类调整
短期借款	1,050,070,000.00	831,642,200.00	218,427,800.00	26.26%	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65,700,000.00	84,700,000.00	-19,000,000.00	-22.43%	主要系应付票据到期结算所致
应付帐款	982,572,973.91	1,439,626,609.86	-457,053,635.95	-31.75%	主要系支付应付的工程款、材料设备款所致
预收款项	37,176,677.51	131,781,801.55	-94,605,124.04	-71.79%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重分类调整
合同负债	122,749,330.10		122,749,330.10	100.00%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重分类调整
应交税费	47,677,145.51	65,699,528.28	-18,022,382.77	-27.43%	系缴纳相关税费所致。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6,129,316.39	1,142,229,316.39	-636,100,000.00	-55.69%	主要系归还一年内到期银行贷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824,192,493.46	25,416,571.03	798,775,922.43	3142.74%	主要系本报告期发行超短期融资
长期应付款	3,694,221.79	4,695,089.15	-1,000,867.36	-21.32%	主要系重交再生融资租赁租入设备所致
专项储备	10,209,585.97	7,854,591.98	2,354,993.99	29.98%	主要系新增计提安全生产费

利润表变动及原因:

项目	2020年第一季度	2019年第一季度	增减数	增减比例	增减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46,905,985.81	546,333,949.62	-199,427,963.81	-36.50%	本报告期受疫情影响公司承建的项目未开工或虽已开工施工进度放缓,营业收入减少;同时区内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未正常开工,水泥等建材需求量减少,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幅较大
营业成本	277,383,598.50	439,652,490.65	-162,268,892.15	-36.91%	营业收入减少,营业成本随之减少
税金及附加	2,501,471.02	1,776,481.55	724,989.47	40.81%	当期应交增值税增加导致相关税费增加
营业费用	20,769,628.56	6,270,232.19	14,499,396.37	231.24%	主要系含运费销售水泥增加导致运费增加
财务费用	36,835,084.54	13,173,868.64	23,661,215.90	179.61%	主要系发行可转债和超短期融资计提利息支出增加
研发费用	10,050,625.57	9,031,356.53	1,019,269.04	11.29%	主要系新增合并重交再生报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427,571.60		2,427,571.60	100.00%	主要系收回部分工程款、销售款冲提信用减值损失
投资收益	185,732.64		185,732.64	100.00%	主要系新增合并重交再生形成
其他收益		12,047.59	-12,047.59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昌都高争收到返还个人手续费
营业外收入	171,138.24	18,091,771.00	-17,920,632.76	-99.05%	主要系上年同期西藏藏中和高争商混收到政府补助
营业外支出	349,541.00	56,997.90	292,543.10	513.25%	主要系新增合并重交再生形成
所得税费用	-618,051.39	5,482,001.38	-6,100,052.77	-111.27%	主要系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变动及原因:

项目	2019年第一季度	2018年第一季度	增减数	增减比例	增减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100,697.75	-645,040,245.85	260,939,548.10	不适用	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资金回笼较好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256,797.24	-112,160,418.47	-74,096,378.77	不适用	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482,927.19	156,277,393.62	245,205,533.57	156.90%	主要系借款增加和发行超短期融资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事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行不超过18亿超短期融资券和不超过12亿中期票据的议案》。

2020年1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SCP14号），同意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18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

2020年1月20日，公司已完成本次超短期融资券2020年度第一期发行工作，发行结果如下：

超短期融资券名称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简称	20西藏天路SCP001
代码	012000249	期限	270日
起息日	2020-1-20	兑付日	2020-10-16
发行总额	8亿元	发行价格	100元
发行利率	3.68%	付息频率	到期
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面值	100元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后已于2020年1月20日全额到账。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披露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二）收购重庆重交再生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8年12月6日披露了《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协议转让及参与定向增发收购重庆重交再生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51%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25号），拟以现金14,017.26万元收购重庆重交再生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交再生”）40%股权并以5.33元/股的价格认购重交再生定向增发的14,750,000股股票。本次交易完成后，西藏天路将持有重交再生51%的股权，重交再生将成为西藏天路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于2019年9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订重庆重交再生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日，公司与重交再生股东重庆咸通乘

风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通乘风”）、陈先勇、嘉兴臻胜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宁波君润科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签署了《关于重庆重交再生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补充协议》，对交易价格、股份转让款支付条件等协议条款进行了进一步明确和相应修订。

2019 年 10 月 25 日，上述相关股东履行了重交再生股份转让的相关程序，并于 10 月 28 日正式取得《证券登记过户确认书》。

2019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与咸通乘风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咸通乘风不可撤销地在该协议有效期内排他授权公司代表咸通乘风行使其持有的重交再生 11%股份的表决权。公司应在协议规定的授权范围内，谨慎勤勉地行使履行委托权利；对公司行使上述委托权利所产生的任何法律后果，咸通乘风均予以认可并承担相应责任。

2019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股份认购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日，公司与重交再生签署了《股份认购补充协议》，对股份认购的方式及支付方式进行了补充约定。根据《股份认购补充协议》相关约定，公司将全部以现金认购重交再生向其发行的股份，公司用于认购股份的现金将于重交再生公告/通知的期限之前存至重交再生指定的银行账户。

2019 年 12 月 1 日，重交再生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定向发行股份的相关议案。根据发行方案，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履行重交再生本次定向发行股份认购的缴款程序，将认购资金汇入重交再生指定账户。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订〈股份转让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对业绩奖励及收购后董事会安排进行了补充约定。

重交再生已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重庆重交再生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229 号），并于 2020 年 3 月 3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确认书》，本次重交再生向公司定向发行新增的 1,475.00 万股股份已于 2020 年 3 月 2 日完成登记，并于 2020 年 3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截止目前，公司已持有重交再生 51%的股权，重交再生已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4 日披露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协议转让及参与定向增发收购重庆重交再生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1%股份的进展公告》

（三）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事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共计 25,561.92 万元，分别为预先投入昌都新建 2,000t/d 熟料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二期）项目的 8,070 万元、林芝年产 90 万吨环保型水泥粉磨站项目 11,885.02 万元、重庆重交再生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收购及增资项目的 5,606.90 万元；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85.77 万元（含税），包括律师费用 95.00 万元、会计师费用 50.0 万元、资信评级费用 25.00 万元、发行登记费用 10.87 万元、信息披露费等其他费用 4.90 万元。截至 2020 年 3 月 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25,747.69 万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 25,747.69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发布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

（四）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一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暨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一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向西藏高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争投资公司”）转让位于拉萨市柳梧新区东环快速道以西、景观大道以东的面积 33334 m²商业服务用地及面积 7485 m²的地上建筑物，以 2020 年 1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拟转让标的评估价值为 17,573.06 万元，最终资产出售价格为 19,154.64 万元（含税）。鉴于未来十二月内西藏天路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西藏天路 22.67%股权存在被无偿划转至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争建材集团”）名下的可能，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高争投资公司作为高争建材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即构成公司关联方，该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已根据西藏自治区国资委批复精神完成本次非公开协议转让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所涉及标的资产的国资备案程序。以 2020 年 1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经国资备案的拟转让标的评估价值为 17,573.06 万元，与公司披露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土地使用权及地上房屋建筑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评估价值一致。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发布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一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0 年 4 月 22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一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2019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具体方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65,384,510 股，以此预计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 69,230,760.80 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披露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六）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同意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的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 2020 年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审计费用共计 7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 4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 30 万元。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披露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七）重庆重交再生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按照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咸通乘风和陈先勇对重交再生 2019 年度的业绩承诺额为 3,200 万元，根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 4 月 16 日出具的“中天运核字[2020]第 90168 号”《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相关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重交再生 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399.20 万元，超出 2019 年度业绩承诺额 199.20 万元，咸通乘风和陈先勇

对重交再生 2019 年度的业绩承诺已经实现。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披露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重交再生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公告》。

（八）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此次会计政策变更均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追溯调整已披露的财务报告，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披露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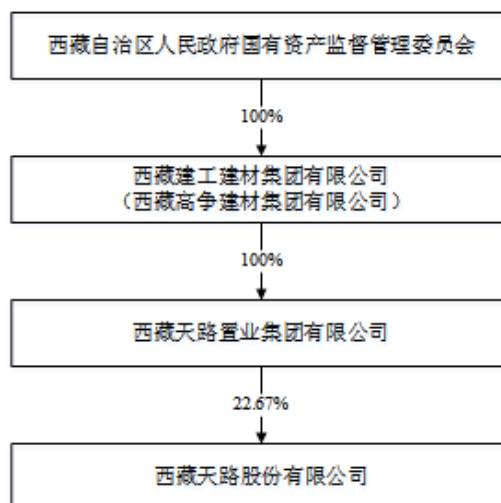
（九）确认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确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9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28,066.02 万元，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 2020 年度预计发生金额为 26,333.68 万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披露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十）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事项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出具的《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整合重组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藏政函[2020]20 号），原则同意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材集团”），将西藏天路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路置业集团”）无偿划转至建材集团，整合后天路置业集团为建材集团一级子公司。

本次天路置业集团股权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控制图如下所示：



本次天路置业集团股权变更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天路置业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次

天路集团股权变更不会导致公司主要业务结构发生变化，对公司经营活动不构成影响。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发布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多吉罗布
日期	2020 年 4 月 28 日